

证券代码：600859

证券简称：王府井

编号：临 2020—020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自 2020 年 2 月 11 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增持数量不低于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0.5%，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本次增持不设置价格区间。

● 增持计划进展情况：2020 年 2 月 11 日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期间，首旅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以自有资金累计增持王府井 813,11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1%。截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首旅集团共持有王府井 208,286,337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6.83%。

截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过半，首旅集团实际增持数量未达到区间下限的 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存在因宏观和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公司股价波动，使增持计划实施的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的风险。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王府井”）收到控股股东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旅集团”）的通知。首旅集团自 2020 年 2 月 11 日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以自有资金累计增持王府井 813,11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1%，增持均价为 12.13 元/股。截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首旅集团共持有王府井 208,286,337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6.83%。因宏观环境和证券市场变化以及时间窗口限制等原因，截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过半，首旅集团实际增持数量未达到区间下限的 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情

况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大股东名称：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大股东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首旅集团持有本公司 207,473,22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6.73%。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首旅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价值的认可，决定增持本公司股份。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本次增持股份种类为王府井无限售流通 A 股。
3.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首旅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增持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0.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4.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首旅集团将根据其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结合二级市场波动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5.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20 年 2 月 11 日起 6 个月内。
6.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首旅集团自有资金。
7.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相关承诺：首旅集团承诺，在本次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有关增持计划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三、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自 2020 年 2 月 11 日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期间，首旅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以自有资金累计增持王府井 813,11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1%，增持均价为 12.13 元/股。截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首旅集团共持有王府井 208,286,337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6.83%。

因宏观环境和证券市场变化以及时间窗口限制等原因，截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过半，首旅集团实际增持数量未达到区间下限的 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未来首旅集团将合理安排增持进度，在增持期限内履行增持承诺，完成增持计划。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存在因宏观和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公司股价波动，使增持计划实施的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的风险。

五、其他情况说明

1.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股份过程中，将严格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2.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 首旅集团承诺，在本次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有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3日